# 加强人民调解工作意见5篇范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07-03

*第一篇：加强人民调解工作意见\*治办【2024】\*\*号\*\*\*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各乡（镇）、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经县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将《\*\*\*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意...*

**第一篇：加强人民调解工作意见**

\*治办【2024】\*\*号

\*\*\*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各乡（镇）、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

经县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将《\*\*\*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

为进一步贯彻中央、省、市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深入实施《人民调解法》，充分发挥其维稳“第一道防线”的作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开展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推进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设施建设、业务建设，加强人民调解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为构建“平安襄城”、“幸福襄城”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工作目标

建立“县委、县政府统一领导，司法、综治、公安、民政、信访、工会、妇联等部门联动的“大调解”格局，努力实现“三不出、四提高、五下降”的工作目标。“三不出”：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难事不出县；“四提高”：人民调解成功率提高，民事诉讼案件调解成功率提高，行政诉讼案件调解成功率提高，人民群众对调解工作的满意度提高；“五下降”：群体性事件持续下降，民转刑案件持续下降，民事诉讼案件明显下降，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持续下降，个人和集体赴市赴省进京上访数量持续下降，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灭在萌芽状态。

三、主要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县人民调解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对全县人民调解工作的督促和指导，并定期向县人民调解工作领导小组汇报调解工作情况。

（二）健全组织网络。巩固和完善乡（镇）、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要求乡（镇）调委会配备3-5名专职人民调解员，村级调委会配备1-2名专职人民调解员。积极推动区域性、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和专业化、社会化人民调解员队伍的建设。鼓励建立个人调解工作室，不断延伸人民调解工作触角。

（三）强化队伍建设。严格人民调解员产生方式。推行人民调解员聘用制和任期制，杜绝随意指派、更换调解员，逐步改变人民调解员兼职现象。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人民调解员队伍。乡级调委会要选聘3-5名素质较高、身体健康、热心调解的退休干部、法官、检察官、律师、教师、法律服务者、志愿者担任专职人民调解员。村级调委会要选聘1-2名专职调解员，具体负责矛盾纠纷的信息搜集、提供、受理、调处、回访、文书归档、统计和联络等工作。

（四）提高队伍素质。加强对全县人民调解员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的培训，采取集中培训、知识讲座、学习讨论、经验交流等方式，对全县人民调解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人民调解方法技巧，人民调解协议书制作，调解员职业道德和工作纪律，调

解中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等。通过培训，进一步提升人民调解员的专业水平和处理复杂矛盾纠纷的能力，全力打造一支懂法律、讲政策、会调解、求实效的人民调解员队伍。

（五）规范工作制度。全面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和法制化建设。各级调委会要规范使用人民调解各种文书，人民调解协议要按照司法部要求规范制作。各级调委会要实现“六统一”（名称统一、印章统一、牌子统一，徽章统一、工作程序统一、文书格式统一）、“五有”（有办公场所、有牌子、有印章、有必要的办公用品、调解员有上岗证）及“四制度”（纠纷调解登记制度、纠纷调解调查制度、纠纷调处制度、文书及电子文书归档制度）。

（六）建立“以奖代补”奖惩机制。“以奖代补”按季度审核兑现，补贴范围及标准参照《\*\*\*人民调解工作“以奖代补”办法（试行）》执行，老上访户和重大群体性纠纷调解成功的补贴可酌情加倍奖励。

四、经费保障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财行【2024】179号)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司法局关于加强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办

【2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将司法行政机关指导人民调解工作经费和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等纳入县级财政预算，按全县总人口，人均年综合费用1元标准，由县财政拨入县人民

调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管理使用。人民调解委员会补助经费、人民调解员奖励经费由乡级财政按人均0.5元解决，由县财政代扣，拨入县人民调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立人民调解经费专门账户，按照专项经费有关管理制度严格管理使用。

经费用途：人民调解工作指导经费。用于人民调解工作宣传、培训、办公、表彰奖励等。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是发给专职人民调解员调解矛盾纠纷的生活补贴费。人民调解员奖励经费，是人民调解员按照年度调解6000件以上目标要求办理合格、标准案件件数奖励的费用。乡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补助经费，按每乡1万元，用于乡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购置办公用品、文书档案、纸张和调解纠纷时产生的费用。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县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要充分认识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重要意义，根据本辖区的矛盾纠纷实际，制订具体人民调解工作方案，加强协调，推动工作扎实开展。

（二）选贤任能，形成合力。积极动员组织退休法官、检察官、警官、教师、律师、公证员及社会志愿者参与人民调解工作，为本辖区重大疑难复杂矛盾纠纷的化解提供法律咨询、法律建议。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不断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衔接配合的“三调联动”工作机制。

（三）转变作风，务求实效。全县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要结合实际，依托现有条件，发扬求真务实的精神，把调处矛盾的过

程，作为服务群众的过程，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切实化解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较大的及党委、政府交办的矛盾纠纷。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利用报刊、网络、电视等媒介，大力宣传人民调解工作中好的做法、经验以及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努力营造浓厚的工作氛围，提高人民调解工作的影响力和社会公信力，吸引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支持和参与人民调解工作，主动自觉选择人民调解方式解决矛盾纠纷。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第二篇：人民调解**

浅谈人民调解工作制度完善

摘要：人民调解工作是维护社会稳定的一道重要屏障。它运用了法律法规、政策、社会公德等多种依据，在调解员的劝导和说服方式下，使纠纷当事人平等自愿解决纠纷的方式。它将我国“息诉止纷”的传统美德发挥到极致。但它已经不能满足日新月异的社会要求，如何将人民调解制度发挥更大作用，本为对其完善进行了简要分析。关键词：人民调解制度多元化完善

我国的人民调解制度，源于中华民族“和为贵”和“息诉止纷”的传统美德。长期以来化解民间纠纷，在维护社会安定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被国外称为“东方之花”。

随着我国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社会利益关系日益复杂化，各种社会矛盾纠纷类型也随之多元化，这就要求人民调解工作要去适应新的形势。对于人民调解员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但转眼现在的人民调解员各个方面已经很难适应如今多元化的调解工作的需要。

一、法律知识和政策知识储备不足

村民调解委员会设立是我国《宪法》、《民事诉讼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条例》所规定的法定组织形式。根据政策和实践表明绝大部分的民间纠纷是通过村级调委会解决的。但基层人民调解员，特别是村级调解队伍组成人员文化水平虽然有所提高，但大部分仍然集中在初中文化，年龄组成也偏大。虽然具有丰富的人民调解工作经验，但在法律知识和政策知识储备方面明显不足。

二、调解程序不规范

人民调解工作程序方面，因为基层调解员年龄结构偏大、认识水平不高等，调解工作方式单一，主要表现为说教和情感影响。更有甚者不是根据法律进行，而是靠年龄大，辈分高，威信高来直接进行命令。这些都容易导致调解对象权利得不到保障，调解结果损害了合法当事人的利益。调解程序的不规范使调解工作的公信力降低，不利于调解工作的发展。

三、调解工作领域局限

一是在调解纠纷类型上局限，现在都普遍集中于公民与公民之间婚姻家庭、邻里关系、损害赔偿纠纷，很少涉及公民与法人、法人与法人之间的纠纷，这都是落后于新形势的表现；二是调解组织建设局限。在许多国有企业，人民调解工作都是由工会、妇联、共青团等兼职负责的，并没有专门的调解组织。而其他类型的企业如外资、独资企业等并没有设立人民调解组织。调解工作领域的局限性导致调解工作不能更好的发挥其作用。

四、调解经费匮乏

虽然现在法律对调解工作的经费作了一些规定，但是其运行起来相当困难，并不能从根本上保障人民调解委员会正常的开展工作。特别是在相对落后的农村，根本就无法兑现。如今新形势要求调解委员会在硬件设施、程序规范方面要求更高，这也就以

为着资金需求量增加。一些贫困地区政府自身财政困难，无钱支持人民调解工作，导致甚至调解员的报酬都不能落实，出现了极不平衡现象。而调解资金投入匮乏，成为了人民调解工作发展的一道障碍墙。

改变上述这些问题，提高调解工作效率，需要将人民调解工作转向更加规范化、专业化，同时也要提高广大群众的法律意识水平等多方面措施并重，构建和谐的社会主义社会。

一、加强人民调解员素质建设

一是在政治思想上的坚定性和敏锐性是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首要条件。坚持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热爱本职工作，忠于职守，无私奉献，坚定忠于党和社会主义事业；二是工作上要勤奋敬业。人民调解工作系劝说、免费服务、繁琐等特点，调解员无权无钱，这就要求调解员需要具备勤奋敬业的品质。人民调解员素质建设是人民调解工作发展的基础。

二、人民调解专业化转变

所谓人民调解专业化是指从事人民调解工作应该具有法律背景、专门从事调解工作，要受过相关法律专业教育、有法律工作经验，或者从事过一段时间的人民调解工作，有丰富的调解工作经验。由此来看我国人民调解队伍已经完全不能适应新形势的调解工作。一是需要调解人员的选配方面把好关，充分吸收文化程度高、法律水平高的人到队伍中；二是以培训学习、考试考核、经验演讲、现场学习等各种方法加强在岗或岗前各种技能学习；

三是调解专业化不仅包括人民调解员的专业化，还包括调解委员会的专业化。调解委员会一般调解的都是传统民间纠纷如家庭婚姻、邻里等，对如今新凸显出来的医疗、交通等领域的人民调解介入还不够，当然有效的化解这些矛盾，要求专业化更高、技术性更强，则要求行业调委会向专业化发展。积极聘任具有专业知识人员担任调解员如离退休专家、教授，成为解决救急的主要渠道。

三、调解程序规范化

依法调解是人民调解工作的生命所在，是保障调解执法公正的基本保障，这要求我们必须紧紧牢固树立依法调解、规范调解的意识，实现调解纠纷程序的规范化，提高人民调解工作的社会公信力。一是在调解过程中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充分尊重当事人自愿调解的权利；二是人民调解协议的制作要规范化，保证人民调解制度与诉讼制度衔接创造有利条件，在具体制作方面要把握好针对性、逻辑性、规范性，达到有理有据以理服人的效果。三是各级公检法部门要通过培训、考核等各种方式对各级调委会程序方面的规范化知道，提高人民调解工作的规范化和法制化。

四、建立健全的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机制

人民调解工作是社会稳定保障的基础，其作用至关重要。而社会稳定是经济发展的保障，经济发展又能促进社会稳定和繁荣，二者相辅相成。所以人民调解工作必须要有一个完善的经费保障

制度。这样既为人民调解员提供了保障，也保证了调解工作的质量。一是将调解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并且是给予保障；二是建立人民调解员抚恤金制度；三是建立人民调解员经奖励制度。

五、加大人民普法力度，提高调解效率

坚持走群众路线，加大普法力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素质。如今已经进入第六个普法阶段，人民群众法律意识已经有了明显的提高，但是在经济欠发达地区，群众法律意识仍然局限。群众很容易融入自己老的道德观、价值观，这为基层调解工作增加了困难。只有不断的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是调解当事人懂得在遇到纠纷时能够依靠法律来评价，在接受调解时能正确面对、主动配合，在达成调解协议后积极履行承诺，这是从根本上为调解工作顺利进行提供有效保证的途径。同时也为依法治国和建设和谐社会主义社会提供良好的法制氛围。

六、提升人民调解工作的理论支撑

基层调解人员充分扎根基层，具有相当丰富的时间经验，对人民调解工作最有发言权。这些经验都是无价的财富，需要基层认真总结调解工作中的先进经验，积累好调解方法并进行大力推广。这些第一手资料，都是法学专家、学者和领导干部研究人民调解工作的基础，加之亲身入基层，研究人民调解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探索新机制、新方法，将基层的实践经验转变成理论成果，为人民调解工作的型发展提供理论支撑。

现在，党委政府越来越重视人民调解工作，新的立法、政策

对人民调解工作关注越来越完善，法律地位日益明确。如今实行的“大调解”制度成绩斐然。在矛盾纠纷多元化、复杂化的新形势下，完善人民调解工作制度已经是必然的趋势。发挥好人民调解工作的优越性，更有效的解决纠纷，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

**第三篇：人民调解**

人民调解：筑牢维稳第一道防线

四川省司法厅调研组灾后的彭州活跃着一支人数超过5000人，统一身着白色T恤，手持人民调解工作手册的人民调解队伍，他们深入街道社区、田间地头了解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反映涉稳信息，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矛盾纠纷从187件到3件的转变

彭州市通济镇思文苑社区，是地震后彭州修建的第一个板房社区，彭州第一个板房人民调解委员会就建立在此。该社区共有262户、872人，迁移到该社区的主要是场镇的居民和附近村民。地震打破了原有的生活方式和秩序，由分散居住到集中居住，一时间围绕救灾物质分配、新型邻里关系带来的新矛盾纠纷大量涌现。社区肖主任告诉我们，从5月12日地震以来到6月22日，该社区发生矛盾纠纷187件，化解矛盾纠纷消耗了基层党委政府大量精力。彭州市司法局主动出击，及时在思文苑社区建立板房人民调解委员会，由社区主任兼调解委员会主任，分片确定12个人民调解小组，每个小组配1名小组长和2名调解员。并明确提出“小事不出板房，大事不出社区”，要求调解员主动走家串户，随时化解矛盾纠纷，融洽邻里关系。社区肖主任告诉我们，从6月22日到7月15日，近1个月来，反映到社区的矛盾纠纷只有3件，因涉及安置政策，社区无法解决，在社区调解委员会的引导下，有序向镇党委政府反映。在人民调解员的辛勤努力下，社区矛盾纠纷少了，36名调解员的角色和作用也正在发生改变。由原来单纯化解矛盾纠纷工作转变为既化解矛盾纠纷又协助社区组织从事社会服务和管理工作。一位调解员对我们说：“大灾之后社区卫生防疫任务很重，社区居民许多是村民，卫生习惯差，时常还有损坏公用设施的行为。我们几十个调解员带头讲卫生，带动周边的人讲卫生，然后我们的底气足了，就可以帮助社区监督大家讲卫生。根据大家保持卫生的状况，我们制作了\'清洁\'、\'比较清洁\'、\'不清洁\'三个等次的牌子。大家害怕得到\'不清洁\'的牌子，现在社区卫生条件好多了，公共设施也没有人破坏。”由于人民调解组织在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中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彭州大量的矛盾纠纷被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真正反映到彭州市的矛盾纠纷已由5月12日到6月22日的500多件，下降到6月22日至7月20日的不足280件。全市各级调解组织共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438件，调解成功415件，成功率94.8%。防止民转刑案2件24人，制止群体性械斗4件164人，防止群体性上访案3件754人。

穷则思变，变则通

人民调解组织和人民调解工作，其实并不是一个新生事物。但彭州市对人民调解组织重视程度之高，调解组织体系建设之健全，调解工作开展之有力，作用发挥之有效，在全省很有代表性。“彭州市之所以充分利用人民调解组织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也绝不是偶然的，是吸取深刻教训的结果”。彭州市司法局长朱丽萍给我们介绍道，“2024年6月3日，中石化1000万吨炼油、80万吨乙烯项目6000亩征地拆迁,发生了上千人参与的群体性事件，公安部门在处置中造成包括一名公安局副局长在内的几十名警察负伤。”惨痛的教训促使司法局一班人思索，有没有一种办法能把矛盾尽可能有效地化解在萌芽状态呢？如果能用说服、沟通和让步的方式疏通利益表达渠道、解决纠纷，许多悲剧也许就会避免。即使化解不了，将掌握的第一手信息第一时间向党委政府汇报，也能争取工作主动。调解工作就是通过第三方疏导使冲突当事人彼此妥协来实现矛盾化解，符合构建和谐社会的基本价值观，易于纠纷主体接受，并作为一种悠久的法律传统，一直是解决私人纠纷的重要方式且符合当代世界各国司法改革的共同趋势。在当前矛盾纠纷总体数量上升，涉及主体多样、利益冲突激烈，表现形式群体化的新趋势下，强化、延伸人民调解化解矛盾纠纷的重要作用，具有重要意义。司法局一班人很快形成共识，朱丽萍立刻将这一想法向市委、市政府领导作了汇报，得到领导的认可。

建设健全广覆盖的人民调解组织体系是做好调解工作的前提。战斗力来源于组织性。2024年始，彭州市就构建了覆盖社区（小组）、村（居委会）、乡镇（街道）和彭州市四级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做到哪里有人群，哪里就有调解组织。“5o12”汶川大地震使该市镇、村两级376个人民调解委员会受到不同程度损毁。全市20余万受灾群众被安置到167个临时安置点，从而打破了原有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格局。彭州市司法局及时制发了《关于重建和恢复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方案》，在全市所有灾民安置点设立临时人民调解委员会，始终保持机构不散，人员不乱，工作不断。

配齐配好人民调解员是做好调解工作的关键。彭州不仅把具备一定法律、政策素养又熟悉社情民意的村社干部、共产党员吸收进调解队伍，而且把处事公道，在当地口碑较好、乐于助人、在群众中具有一定威信的民间调解人吸收进调解队伍。目前，全市有5000多名人民调解员。同时，通过案例讲解，师傅带徒弟等方式加强业务培训，提高调解技能，并在实践中总结归纳出事例暗示法、群众裁判法、长者“帮助”法、抽“底火”法、息事宁人法、褒贬劝导法、参照习惯法、记者说教法等方法。

规范管理是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保障。彭州市统一为人民调解组织制作标牌，为全市5000多名调解人员配发了印有“人民调解”字样和标识的白色T恤，人手一本人民调解工作手册，规范了工作职责，及时掌握纠纷动态，定期排查分析矛盾纠纷。彭州市司法局刘副局长告诉我们，“统一着装看似简单，意义却大。一方面方便了群众辨别，另一方面，可增强人民调解员的归属感和荣誉感。”

就是这支人民调解队伍，穿行在街道社区、田间地头、帐篷、活动板房，不厌其烦地倾听群众的诉说，积极做好调处化解工作，在调解中对民间纠纷当事人进行说服教育、规劝疏导，有效地宣传法律、法规和政策，教育群众遵纪守法，确保“小事不出板房，大事不出安置点”。调解成为灾区群众的心理按摩，成为灾后重建不可或缺的润滑剂。

人民调解员：矛盾纠纷调解员、维稳信息员、社情民意调查员

人民调解员的角色正在从单纯的矛盾纠纷调解员向矛盾纠纷调解员、维稳信息员和社情民意调查员三合一角色的转变。“人民调解工作不能包治百病，但只要把大多数矛盾纠纷通过人民调解化解了，领导就能腾出精力解决少量的重大矛盾纠纷和思考大的事情。”彭州市司法局刘副局长介绍道，“彭州5000多名人民调解员，每人只要带动家庭成员和身边人维护稳定，就形成几万人稳固的维稳力量。只要把这支力量用好，就会在维稳方面发挥重要作用。”针对一些不能解决的矛盾纠纷，司法局还要求各人民调解组织注意收集社情民意和一些苗头性的问题，通过人民调解组织上报司法局。司法局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研判，对自己不能解决或特别紧急的立刻报市委、市政府；建立周报制度，对收集的社情民意，定期向党委政府汇报。特别是地震发生后，人民调解员作为社情民意调查员的作用正在显现，市司法局已向市委、市政府报送涉稳信息85条，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报送重大社情民意专报15期，人民调解工作已经成为党委政府掌握社会情况，发现涉稳苗头的重要抓手，一些突出问题得到及时掌握和解决。7月26日，小鱼洞场镇社区人民调解信息员向镇司法所反映：湔江化工厂原退休老职工共计50户150余人，要求镇政府将他们就地安排在过渡安置板房居住，在未得到许可的情况下强行将已经分配给受灾群众的活动板房占用，经村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多次协调未果，这150余名老职工准备集体上访。得知这一纠纷动向后，镇司法所立即将情况向镇调处中心汇报，制定化解方案。由镇领导和司法所所长与市退管局、市经贸局联合协调，落实了对湔江化工厂老退休职工的过渡安置板房。7月28日，50户150余名退休老职工高高兴兴地住进过渡安置板房。

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和行政调解三位一体的大调解机制

一些社会矛盾纠纷，由于当事人认识不到位，偏重选择司法诉讼和行政调解解决。引发法院“诉讼爆炸”，增加行政成本且通过法院判决或行政判决讨一个“非此即彼”的说法，也不一定能达到“案结事了”的效果。冲突往往看似化解了，但并没有从根本上消弭对抗情绪，未解的积怨还可能引发新的社会纠纷。因此，要加强人民调解与司法、行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人民调解为主，司法和行政调解相结合的“三位一体”的大调解机制很有必要。加强与法院衔接，建立诉讼中的调解机制，对经法院引导、当事人自愿调解的案件进行调解，尽量避免矛盾纠纷进入诉讼程序；对非刑事案件，加强与公安衔接，对过去由派出所民警调解的一般民间矛盾纠纷，转为由司法所调节。经调解无效，确实无法达成调解协议的，引导当事人通过合法途径解决问题，尽可能避免矛盾纠纷激化，尽可能减少“上访”。

彭州市司法局与彭州市法院共同设立了诉前调解工作室。立案法官对事实清楚、案性简单、法律关系明确的案件，主动引导当事人选择人民调解进行诉前调解；法院在案件受理立案后，如果当事人同意，可将案件委托给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或者开庭审理中邀请人民调解员协助调解。黎贵德生前是彭州市兴源碳素有限责任公司的职工，5月12日正在上班的他被地震夺去了生命,公司赔偿给其家属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共计人民币25万元，该款由其妻子张友华领走。黎贵德71岁的母亲张琼如要求儿媳对儿子的赔偿金进行分割，一直无果，一气之下把儿媳告上了法庭。由于地震属于不可抗力事件，是否属于工伤目前法律尚未规定，法院立案庭告知暂不予以立案。诉前调解室的同志接受了这一特殊的涉灾案件，通过一系列调查、取证后，分别对双方进行耐心细致的法律宣传，晓之以理，动之以情。6月24日主持双方调解，双方在友好的气氛下对该赔偿金达成分割协议，在扣除各种费用和债务后，原告分得现金63000元。为使上述分割协议得到履行，诉前调解室的同志还不辞劳苦，专程开车送被告张友华回家取存款单，并督促被告将63000元支付给原告张琼如。案件从调解过程至协议的履行共用时间3个半小时。当事人都非常满意，第二天专门送来一面写有“人民调解为人民，高效务实显风采”的锦旗。

为了调动人民调解员的积极性，彭州市司法局实行人民调解以奖代补机制，对村社人民调解员调解一起纠纷给予3-5元奖励,乡镇人民调解员给予10-30元补贴,花钱不多，成效明显，人民调解员工作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大大提高。

如果说法院审判案件的目的是为了解决以前发生的纠纷，是着眼于“过去”，那么，人民调解不仅是为了解决以前的问题，更重要的是要维护一种和睦的氛围，是着眼于“未来”。人民调解既消除了社会矛盾，又改善了人际关系，促进了人与人的和谐，保障了安定有序的社会秩序。因此，人民调解作为群众情感反馈机制，有利于在基层形成一个具有反思性的“春风化雨”式的柔性社会控制结构，成为基层群众讨说法、讨公道、解纠纷、息怨气的载体，有利于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促进和谐社会构建，进而缓和困扰基层党委、政府维护稳定的工作压力。

**第四篇：2024工作意见**

2024-2024学第一学期

学校工作意见

一、工作目标

紧紧围绕办人民满意教育这个宗旨，提升质量、规范管理、保障安全，调动各种积极因素，全力推进教育现代化，全面推进学校各项工作健康、稳定、高效发展。

二、工作任务

1、深化素质教育，规范办学行为，提升教学质量。

2、传递正能量，弘扬正气、选点树标、表彰先进，加强师德教育，提高教干、教师队伍素质。

3、制定和完善教学考核奖励措施、班主任考核办法、教职工评优评先方案和职称评定方案。

4、谁主管谁负责，加强安全管理，保障校园安全。

5、加大教育教学过程管理力度，充分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

6、加大教育投入，增添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强化四室管理，调整教学教辅用房，整理档案，做好教育现代化市创建迎检工作。

7、加强校园文化建设，优化育人环境。做好校园的硬化、美化工作。

8、做好塑胶跑道工程施工建设工作。

9、着力于学生食堂管理，提高饭菜质量，保证师生饮食卫生、安全。

10、加强宿舍管理，特别做好六年级学生的住宿习惯养成教育，形成良好的住宿秩序。

11、着力两个习惯养成教育，提升班风、校风。

12、倡导“阳光体育工程”，保证学生锻炼时间和质量，开展各项体育活动。

13、加强校园卫生督查，保持校园干净整洁，做好秋季传染病的预防。

14、加强法制教育，强化法制观念，懂得学法、知法、用法。

15、加强党建工作，组织党员学习，提升党员素养，发挥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有计划的发展党员。

16、加强工会、团总支建设，加大民主监督力度，重大事件交与教师讨论管理，增加学校财务、政务工作的公开力度，适时开展教职工、学生的文体活动。1

三、工作措施

（一）规范管理，坚持依法治校

1、深化素质教育，规范办学行为，以全面落实“江苏省规范办学二十一条”为准则，严格落实五严十禁要求，开齐课程开足课时，使教学常规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加大检查力度，重在落实。

2、规范教师行为，明确岗位职责。

（1）加强教师师德教育，进一步提升师德水平。本学期要以创文明校风、树师表形象为重点，强化师德教育，做到依法执教、廉洁从教、文明施教。结合市局师德模范评比活动，在教师中深入开展向模范教师、优秀教师学习宣传的活动，弘扬学为人师、行为示范的职业道德。

（2）本学期首先从班主任岗位着手开始改革，将班主任聘期由一年一聘改为一学期一聘，为想干事、能干事的教职工提供发挥能力和特长的平台，坚持能者上，庸者下的用人机制。

(3)加强教师的出勤管理

A．完善教职工请假制度，严格履行请假手续，教职工请假5天以内，由王继强校长审批，5天以上，由刘校长签字后报局审批。教干请假，由刘校长审批。

B．坚持每天两次脸谱考勤，由政教处组织汇总、公示。

C．集体会议、升旗仪式等重大活动，仍按原制度执行。

D．由值班教干组成护导组，不定时对教职工在岗、坐班情况进行抽查。E．教务处组织专门人员检查教师上课情况。

考勤结果每周一公布，每月一汇总，作为教职工绩效工资发放、评优评先的依据。

3、规范学生行为，加大养成教育的力度

（1）着力抓好学生的学习习惯的养成，特别是养成预习的习惯、复习的习惯。

（2）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着重加强卫生保持的习惯。

（3）加大两操的检查力度，提高做操质量。

（4）规范住宿生管理，坚持学生的自主管理为主，教师、宿管员管理为辅的管理机制，抓好宿舍卫生，改善住宿环境，建立良好地住宿秩序。

（5）加强食堂监管力度，提高饭菜质量。

（6）加强法制教育，强化法制观念，教育学生懂法、知法、守法。

（二）提升质量，促进学校发展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是学校发展的永恒主题和中心任务，本学期我们要着重在管理的规范化上下功夫，向管理要质量，向课改要质量，向科研要质量，向创新要质量，进一步完善评价机制，确保教育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

1、改变管理模式，变级组管理为学部管理。

2、建立教育教学目标责任制，教务处协同各学部制定各年级质量目标，四个部要根据学生年龄等特点，拿出切实可行的方案，确保教育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

3、加大教学过程的管理，除学校护导组抽查外，教务处组织专门人员，检查教师的上课情况，不打招呼，推门听、推门查。加大教学五认真的检查力度，形成材料，与教师评优、绩效工资的发放等联系起来，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

4、继续推行学生学习伙伴制，由政教处牵头，班主任安排，根据学生的学习情况、家庭住址，成立学生学习互助小组，促进学生的共同提高。

（三）保障安全，促进平安和谐

安全是学校工作的头等大事。全体教职工要从讲政治、促稳定、保平安、创和谐的高度，充分认识到学校安全和综合治理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始终不渝地抓好学校安全治理工作。

1．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层层签立安全管理责任状，把安全落在实处。

2．健全学校安全预警机制和防险救灾应急预案，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做好应急预案的学习、宣传和演练，加强师生员工的安全知识教育和应急培训，提高自救和互救能力。加强校园设施设备安全检查，堵塞各种漏洞，确保校园平安和谐。

3．政教处、年级组、班主任要分别制定出详细的安全教育方案，充分利用板报、广播、橱窗、黑板报、主题班会等一切可以利用的方式对学生进行安全知识教育。安全教育要天天讲，刻刻抓，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将一切不安全的因素消灭在萌芽中，确保才把校园安全事故降到最低。

4．认真做好饮食卫生、传染病防控安全工作。

（四）做好教育现代化市创建迎验工作

1、根据创建要求，做好校园硬化、美化，完成学校中心路两侧人行道铺设、图书楼前小广场修建，硬化图书楼后、校门南侧道路硬化。

2、做好塑胶跑道工程的建造工作。

3、调整教学教辅用房，修建体育器材室，整理设置音乐、美术等多功能科室。

4、加强校园文化建设，优化育人环境。增添宣传橱窗，做好办公室、教室布置，强化墙壁景点的育人功能，让每一处墙壁会说话，每一处景点皆育人。

5、加大教育投入，按要求增添教育教学设施设备，满足教育教学的需要。

6、加强创建档案整理，确保验收合格。

（五）其它工作：

1、加强党建工作，组织党员学习，提升党员素养，发挥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有计划的发展党员。

2、加强工会、团总支建设，加大民主监督力度，重大事件交与教师讨论管理，增加学校财务、政务工作的公开力度，适时开展教职工、学生的文体活动。

3、坚持“阳光体育工程”，保证学生每日锻炼时间不低于1小时，促进学生身体素质的提高。

4、加强卫生教育，做好秋季传染病的预防工作。

2024-8-30

附行事历

2024-2024学第一学期工作行事历

九月：

1．全面检查校园安全，特别加强对校舍、围墙、设施、食堂卫生等进行拉网式检查，不留安全隐患；

2．做好开学常规工作，做好流生家访及控辍工作和教育局开学工作检查工作；

3．做好教育现代化市创建迎验工作。

4．进行校园规划，铺设彩砖，硬化路面。

5．做好塑胶跑道工程施工前期准备工作。

6．举行庆祝教师节活动。

十月：

1．贯彻《江苏省中小学管理规范》，强化校园管理，迎接规范办学检查；

2．开展庆祝“国庆节”活动。

3．开展校园、班级、科室文化建设，美化校园环境；

4．校园安全检查

5．做好教育现代化市创建迎验工作。

6．塑胶跑道工程施工。

十一月：

1．做好教育现代化市创建迎验工作；

2．组织期中考试做好成绩分析；

3．教学业务大检查，迎接局期中视导检查；

4．开展教研活动

5．校园安全检查

6．学生评教

十二月：

1．教育现代化市创建迎验

2．校园安全检查和校园周边环境治理，迎接市安全检查。

3．校级优质课评选

4．各项业务检查评比，推荐优秀教师参加市局优秀论文、优秀教案、优秀备课组、优秀备课组长评选活动；

元月：

1．做好期末考试的组织工作

2．假期安全教育，校园安全检查

3．学生评教

4．绩效工资考核发放

5．教职工考核

2024-2024学第一学期

学校工作意见

邳州市铁富中心中学

2024年8月30日

**第五篇：人民调解协议书范本**

人民调解协议书

甲方：谢仁顺（赔偿方）,男，身份证号码：5\*\*\*193457 乙方：朱品政（受伤方）,男，身份证号码：5\*\*\*153439

事实简要情况：

乙方于2024年5月13日在甲方工地工作，工作中头部受伤，在西乡人民医院鉴定属伤残八级，经甲、乙双方协商，自愿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当场支付乙方工伤赔偿款100000.00元。

2.工资另算。乙方工资按70个工作日计算，工资总额7000.00元；乙方配偶工资总额5000.00元。由于甲方之前预支3900元，现支付乙方及其配偶工资8100元。

3.甲方支付乙方工资及赔偿款共计1081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零捌仟壹佰元整）。

4.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以上工资及赔偿款属一次性赔偿，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再向甲方索赔。

5.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当事人、人民调解委员会各持一份。

甲方签名（指纹）：乙方签名（指纹）：

调解员：

记录员：

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

签订时间：年月日1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